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55/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申請表編號	姓名	申請表編號	姓名
127838	吳小盈	82655	鄭國忠
119355	鄭錦輝	71950	黃志能
89231	黃浩慈	82241	黎愛蓮
81465	黃雅芳	*86340	*鄭小玲
126289	高燕卿	102258	莫羨機
*115574	*陳明偉	126535	LAY PO TSIN
*88591	*霍志明	87871	唐巧
82872	施彥璋	94599	吳嘉儀
101689	馬麗蘭	77381	梁啓光
85291	簡雪青	90006	張倩君
95134	黃永康	53892	陳蔭人
83229	劉婉明	*77733	*彭雪梅
126301	GONCALO XEQUE DO ROSARIO	111789	李榮超
70857	李巧媚	87887	陳焯
117807	唐華光	116631	毛樹康
71857	陳華安	87408	蕭政康
80042	黃偉強	*127763	*鄧小兵
71484	甘麗軍	*90267	*余健烽
101658	蕭嘉雯	94777	區蘇
*71555	*李子威	101935	呂健民
106637	陳俊傑	99542	張美萍
*115345	*鄭可如	126084	陳笑群
98420	孫俊豪	72818	何麗珍
77464	翁玉蘭	*75238	*莊銘志
86052	葉欣兒	71768	馮振文
117952	陳少珍	126936	雷振達
110661	洪美玉	98108	吳惠芳
91833	何君儀	57767	容國鴻
75669	洪世超	*109951	*張奇峰
91995	譚達賢	121642	張禮智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3 月 16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氹仔區二房一廳（T₂）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2 月 28 日